

证券代码：601158

证券简称：重庆水务

公告编号：临 2021-047

债券代码：163228

债券简称：20 渝水 01

债券代码：188048

债券简称：21 渝水 01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暂定名）、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暂定名）。
- 投资金额：公司将以货币资金方式分期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组建管网公司，其中：出资 60,000 万元组建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60%），出资 40,000 万元参与组建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40%）。公司对 2 家管网公司的首期出资共计 1,00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管网公司设立后的运营过程中可能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而具有一定经营风险。

一、项目概述

为拓展重庆非中心城区污水管网业务，提升公司综合服务能力、

整体竞争实力，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拟出资 10 亿元人民币，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长江环保集团”）分别组建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暂定名，下称“西部管网公司”）、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暂定名，下称“东部管网公司”），参与重庆市非中心城区范围内排水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工作。

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组建管网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货币资金方式分期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组建排水管网公司，其中：出资 60,000 万元组建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参与组建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1-046）》）。

拟组建管网公司的认缴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金	股东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重庆水务集团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100,000	公司	60,000	60%
			长江环保集团	40,000	40%
2	重庆三峡排水管网有限公司	100,000	长江环保集团	60,000	60%
			公司	40,000	40%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请投权部审核）

（一）西部管网公司

1.经营范围：重庆西部地区（江津区、合川区、永川区、南川区、綦江区、大足区、璧山区、铜梁区、潼南区、荣昌区及万盛经开区等区域）范围内排水管网及水环境整治项目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等（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3.出资方式：货币资金出资。

4.股权结构：公司出资 60,000 万元，持股 60%；长江环保集团出资 40,000 万元，持股 40%。

5.董事会及管理层成员安排：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推荐 3 名（含职工董事一名），长江环保集团推荐 2 名。董事长由公司提名并出任西部管网公司法定代表人。

经理层：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总监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总理由长江环保集团推荐，副总经理由双方各推荐 1 名，财务总监由公司推荐。

（二）东部管网公司

1.经营范围：重庆东部地区（涪陵区、长寿区、万州区、梁平区、城口县、丰都县、垫江县、忠县、开州区、云阳县、奉节县、巫山县、巫溪县、黔江区、武隆区、石柱县、秀山县、酉阳县、彭水县等区县）范围内排水管网及水环境整治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等（以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3.出资方式：货币资金出资。

4.股权结构：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持股 40%；长江环保集团出资 60,000 万元，持股 60%。

5.董事会及管理层成员安排：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长江环保集团推荐 3 名（含职工董事一名），公司推荐 2 名。董事长由长江环保集团提名并出任东部管网公司法定代表人。

经理层：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总监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总理由公司推荐，副总经理由双方各推荐 1 名，财务总监由长江环保集团推荐。

三、长江环保集团基本情况

1.名称：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1 号

4.法定代表人：赵峰

5.注册资本：3,000,0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依托长江经济带建设，负责与生态、环保、节能、清洁能源相关的规划、设计、投资、建设、运营、技术研发、产品和服务。涵盖原水、节水、给排水业务，城镇污水综合治理、污泥处置、

排污口整治、再生水利用、管网工程、设备设施安装维护、以及工业废水处理、固废处理处置、危废处理、船舶污染物处理、农村面污染治理、土壤修复；河道湖库水环境综合治理、水土流失与石漠化治理、黑臭水体治理、村镇环境综合治理；引调水工程、河流源区及水源地保护与治理、河湖水系连通、生态防护林工程、岸线保护与治理、湿地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修复、保护区及国家公园保护、消落带生境修复、河口生境修复、海绵城市规划建设；长江流域珍稀、濒危、特有动植物生境恢复和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节能减排、垃圾发电、环保清洁能源、清洁能源替代利用、热电冷三联供；绿色节能建筑设计及建设、生态农业技术开发、生物制药技术研究及推广；船舶电动化；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建设、管理；闸坝联合生态调度、补水调度、应急调度、以及流域水环境监测预警；土地开发（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7.股权结构：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8.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江环保集团资产总额为 3,080,671.76 万元，净资产为 1,647,482.44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为 8,003.18 万元，净利润为 19,728.46 万元。

9.其他关系说明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长江环保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7,995,258 股，持股比例为 0.58%，同时长江环保集团与公司存在市场化项目业务合作关系，除此外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

系。

四、协议主要内容：

东部管网公司、西部管网公司合作协议除对经营范围、股权比例、出资方式、法人治理结构约定外，主要还对下述事项进行约定：

1.出资方式：西部管网公司、东部管网公司首期出资各 1,000 万元，于西部管网公司、东部管网公司成立后 60 日内，根据股权比例同步出资到位，后续根据投资项目需求按持股比例同步分批出资（最终出资时间以行政审批部门最终审批为准）。

2.业务模式：在维护重庆市人民政府已授予公司相关区域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基础上，西部管网公司、东部管网公司与相关区县政府协商，因地制宜、因时制宜，通过 PPP、委托运营、BOT/BOO、TOT/TOO、ROT 等方式开展排水管网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等工作。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长江环保集团组建西部管网公司、东部管网公司开展重庆非中心城区污水管网业务，有利于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

西部管网公司、东部管网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根据股权比例由公司股东同步出资，首期出资均为 1,000 万元，后续资金根据项目需求按持股比例同步分批出资（最终出资时间以行政审

批部门最终审批为准)。公司缴纳西部管网公司、东部管网公司的1,000 万元首期出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及经营状况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六、项目的风险分析

管网公司设立后的运营过程中可能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而具有一定经营风险。管网公司将强化经营管理，并将与公司一起会同长江环保集团加强与政府部门沟通，积极争取政府支持，防范各类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3 日